

横峰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横农字〔2022〕51号

2022年横峰县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方案

各乡镇人民政府、兴安街道办、红桥场、新篁办事处：

为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和经济责任审计反馈问题整改要求，推动我县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深入开展，促进全县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鄱阳湖周边地区农药减量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赣农字〔2021〕46号）、《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农药和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农规计字〔2022〕20号）及《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上饶市环鄱阳湖周边地区农药减量增效三年行动方案》（饶农字〔2021〕130号）《上饶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印发2022年上饶市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方案》饶农办字〔2022〕33号的通知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突出鄱阳湖周边地区，持续推进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助力全县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二、目标任务

全县范围内，开展冬闲水田耕沤灭螟集中行动，集成推广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专业化统防统治、科学安全用药等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并加强农药经营监督管理，确保全县完成统防统治服务 8.3 万亩次以上，建立山毛凸白茶绿色绿色农药减量示范区、岑港村蔬菜农药减量示范区，安全科学用药培训 100 人次以上，建设农药经营标准化门店 11 个，并辐射带动全县农药减量化工作加快推进。2022 年农药使用量农药使用量比 2015 年减量 10%以上，完成环保整改目标；全县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 50%以上，农作物病虫统防统治覆盖率达 43%以上，全县化学农药使用量减少 1%的目标。

三、重点工作

（一）实施冬闲水田耕沤灭螟集中行动。利用螟虫化蛹期抗逆性弱的特点，组织全县在 3 月底前全面实施冬闲水田耕沤灭螟集中行动，对 80%以上的冬闲水田统一翻耕，并灌深水淹没稻桩 7-10 天，从源头上降低水稻螟虫冬后基数，减少大田防治螟虫的用药次数和农药使用量。

（二）开展绿色防控示范区创建。以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为抓手，加快生态调控、理化诱控、生物防治、安全科学用药、稻鸭共育等绿色防控产品和技术的推广应用，集成一批以生态

区域为单元的农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技术模式。融合推进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促进农药减量增效和病虫害可持续治理。

(三) 推进病虫害统防统治。以“装备现代化、人员专业化、服务全程化”为重点,通过政府补贴购买服务等形式,扶持发展一批装备精良、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专业化防治组织,推行以植保无人机、自走式喷杆喷雾机等高效植保机械为载体的统防统治服务模式,引导开展专业化统防统治和全程社会化服务。

(四) 开展安全科学用药指导。因地制宜制定农药减量增效技术方案,组织专家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技术指导;加强安全科学用药技术培训和指导服务,积极推广绿色防控、统防统治、安全科学用药等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在关键农时季节,组织相关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指导农民落实好各项技术措施。

(五) 创建农药经营标准化门店。参照《农药经营标准化管理服务门店评选和监管规范》,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药标准化门店创建活动,规范农药经营行为,每个乡镇建设数量不少于 1 个。农药标准化门店要建立详细的农药进销存台账,根据病虫害发生情况,科学指导农户使用高含量、高活性农药。

四、工作要求

一要落实属地责任。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县级牵头、设乡镇为主体的原则,层层压实责任,加强统筹协调,明确专人负责,结合当地情况细化工作举措,全面落实任务和要求,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要规范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已经《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2〕1 号)下达,各地要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和实施方案等要求,规范资金使用,实行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监管,强化绩效考核。要积极争取当地财政支持,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三要强化监督考核。加强跟踪调度,及时掌握任务落实、资金使用、工作进度等情况。在关键时点组织开展检查,对管理不规范、实施效果不好的乡镇采取通报、提醒谈话等方式处理,限期整改,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四要加强宣传总结。各地要充分利用宣传栏、手机短信、新闻媒体,大力宣传普及绿色防控、统防统治、安全科学用药知识,增强农民安全科学用药意识。系统总结农药减量增效工作的经验做法和实施成效,归纳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农药减量增效技术模式,提炼总结推进农药减量增效的有效工作机制和组织方式。

横峰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3 月 15 日

